

枕月听刀——新武侠长篇小说

赵书林 著

山东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枕月听刀：新武侠长篇小说 赵书林著．—济南：山东文艺出版社，2003.2

ISBN 7 - 5329 - 2125 - 5

. 枕... . 赵... . 侠义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.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2) 第 106648 号

山东出版集团

www.sdpress.com.cn

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

e-mail sdwy@sdpress.com.cn

(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)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

济南申汇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850 × 1168 毫米 32 开本 12.125 印张 2 插页 311 千字

2003 年 2 月第 1 版 200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000

定价：25.00 元

序

长期以来，武侠小说一直都是港台作家著作一统江湖，以自己的特色各领风骚，而大陆武侠小说创作者也有，就小说的内容、人物主流倾向、小说情节和武功描述而言，却难与港台作家抗衡。武侠小说的开山始祖梁羽生，将武侠小说推上巅峰的大家金庸，还有以独特“武功”著称、力求新颖变化而又意蕴深邃的武林怪杰古龙，三足鼎立，成为武侠小说的泰斗。

随着梁羽生的淡出、金庸先生的“封笔”、古龙先生的逝世，曾经火爆一时的“武林”平静了，以致众多武侠迷徜徉在书市却只能空手而返。人们大都已习惯了梁、金、古的作品，每当见到有新武侠小说问世，也总以此三家来衡量。总想把一本“精品”带回家，却总会失望而返。

以小说风格而言，梁羽生小说里的语言文采飞扬，字里行间透出浓郁的书卷气，故事中又常常用诗词歌赋、民语俗语点缀，以创造优美的意境、气氛，烘托人物的内心世界，他的小说技法以传统继承为主，多用章回小说的形式铺张渲染故事。而金庸的小说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，大胆地吸收西方小说的创作技巧，中西结合，使小说结构精巧、繁复，却又严谨、完整。而古龙小说在语言、技巧上，则表现出与众不同的独家风格，语言句式简洁、利落，句法多变，文章随意挥洒，叙事力避平铺直叙，情节惊险而又不悖情理，辟境造意，刻意求新。

如果说梁羽生是恪守典雅，不失武林大家风度的话，那么金庸就是博采众长，既典雅古朴，又诙谐幽默，多样统一开创了一

代武林新风，是“武坛”绝顶人物。而古龙，则是大胆创意，不守成规，力求变化的江湖怪才。

沉寂多年的武坛，是一直沉寂下去直至消亡？还是常开不败？这一点谁也不敢确定。

案头这部《枕月听刀》，描述的是唐朝“安史之乱”时期三位老军的故事。故事讲的是一位游历少年遇到三位从战场“退”回的老军，回到中原腹地，因其中两位突然病倒，主人公张不死为了谋取诊金做了一名杀手而展开的。随着故事情节的展开，人物纷纷涌现，情节盘根错节，布局诡异莫测，构思巧妙，庞大而缜密，计中套计，真中套假，假中存真，真真假假，变幻莫测。小说情节的发展，根本无法预料，惊险频出，奇迹联翩，回环波动。全书缜密无隙，令人口服心折。

纵观全书，与梁、金、古是有区别的。就小说情节而言，与这三位大家有一定的距离，但作者也比较善于编织故事，情节十分曲折，构置巧妙，悬念层出不穷，伏线引出千里，环环相扣，此呼彼应。就情节布局而言，可以看出作者已有巨大的潜在力和丰富的想象力，与“新派武侠小说”丝丝入扣。与金、古两位大家颇有共同之处。小说背景在战乱时期，以战争为题材更是别具一格。

小说语言方面，比较接近古龙独特的风格，简洁、质朴，富有诗意和哲理。也比较接近古龙提出的武侠小说创作理论。区别在于，作者“讲”故事的风格却与金庸相似。这不同之处，应该是作者本人的风格。

古龙曾在作品的序中说过这样一段话：“谁规定武侠小说一定怎么样写，才能算正宗的武侠小说？武侠小说也和别的小说一样，只要你能吸引读者，令读者被你的人物的故事所感动，你就算成功！”由此可见，作者在创作中受古、金二位大家的影响是颇深的。

小说在描述武功方面，既有细腻逼真、紧张激烈的描写，也

有金庸“武功”的特点，诙谐有趣，在激烈打斗中插入笑料，更有古龙“怪招”，雄浑有力，奇在精神，一击见效。基本上融汇了梁、金、古的武功精髓，读起来错落有致，跌宕起伏。

作为一名初写武侠小说的作者，语言和小说结构上或许存在这样那样的缺点，故事情节上或许有这样那样的疏漏，如唐代已使用了火药等，但决不影响这部“成人的童话”成为一本比较成功的武侠小说，而且是融“金”贯“古”，有作者本人风格的武侠小说。

何 鸥

2002.10.

于泉城

序

我和书林相识已多年，知道书林是一个勤奋好学、积极向上的有为青年。书林酷爱读书，家中藏书颇多，曾荣获山东省读书成才一等奖。书林的文学创作之路也很曲折。他自1990年开始文学创作，先后写过小说、散文、诗歌等多种文学体裁，有作品在《人民海军报》《齐鲁晚报》《农村大众》《青岛晚报》《徐州日报》等报刊发表。他的作品大多语言精炼，生活气息浓郁，我在编报纸文艺副刊时曾发过其作品多篇。听的书林写武侠小说还是去年的事，当时非常惊讶。武侠小说我看的不是很多，只看过金庸和古龙的一些作品。不记得是谁说的了，说武侠小说是成人的童话。之所以读得少，其主要原因是怕上瘾。书林让我给他的第一部武侠小说写序，一是受宠若惊，二是勉为其难。承蒙书林盛情，当义不容辞，于是有了下面这些不成熟的文字。

当年太史公因见游侠多“其言必信，其行必果，已诺必诚，不爱其躯，赴士之厄困”，而作游侠列传，遂开武侠传记之先河。至金庸时，武侠小说已达到鼎盛，登上了大雅之堂。金庸的武侠小说很大气，有一股浓郁的中国古味，那是因为金庸的中国传统文化底蕴非常丰富，他用一种经历世情的眼光，看着这一切，也写着这一切，表面是侠是武，内里是禅是儒。他的《神雕侠侣》《射雕英雄传》等小说博大精深，有着极强的感染力，不但风靡了港、台、南洋、欧美，连中国大陆的一些高级干部，也以能看到他的小说为幸。而古龙的小说，富有激情，深蕴哲理，是对人生的感悟和人性的探索。他也在武林中塑造了小鱼儿、傅红雪、

小李飞刀等武林豪杰。

读了书林的江湖平凡人传奇《枕月听刀》，令人耳目一新。该书描述的是唐朝安史之乱时期三位老军的故事。是从游历少年崔起龙遇到三位从战场回来的老军，因其中两位突然病倒，主人公张不死为了谋取诊金而做了一名杀手而展开的。全书构思巧妙，情节曲折离奇，环环相扣，错落有致，跌宕起伏，使人不忍释卷。

小说的语言，同书林其它文学作品的风格很相像，简洁、明快，富有诗意。小说以安史之乱为背景，不同于一般的武侠小说，只是打打杀杀，恩怨情仇。作者认为，武侠小说首先是小说，同其它小说一样，最大限度地去吸引读者，让读者看上一眼就舍不得放下，通过这一段精彩的故事，让读者看着喜欢，看过之后，还能想些什么，明白一些事情和道理，让读者如临其境，有浮想联翩的感觉。书林对战争的理解，有新的看法，富有创造性。所描述的故事也别具一格，蕴含哲理。

“平凡的人也有传奇”，这是书林武侠小说的立足点。“他只是个普通人，一个迫不得已而解甲归田的普通人！”故事中的张不死、王长命和李长枪都是普通的将士，而他们却有着超强的武功。小说中的打斗场面细腻逼真，紧张激烈，扣人心弦，把平凡人的不平凡经历和本领描写得淋漓尽致。书中的张不死——这一平凡之人，必将是一个屹立于武林、傲视群雄的武林形象。

这是书林的第一部武侠小说，从中可以看出他编织故事、谋篇布局的能力和深厚的语言功底。书林还很年轻，书中存在这样那样的缺点是难免的，相信他在今后的创作中定会充分发挥自身的潜力，创作出具有自己独特风格、更加精彩的武侠小说，在武林中站立起自己的郭靖、杨过、傅红雪、小李飞刀等武林豪杰。

是为序。

杨绍军

2002.10.

目 录

序	何 鸥 (1)
序	杨绍军 (1)
楔 子.....	(1)
第 一 章 边塞祠堂.....	(3)
第 二 章 为谁而战	(13)
第 三 章 塞外七鹰	(21)
第 四 章 人生无家别	(32)
第 五 章 横刀跃马笑看百万兵	(42)
第 六 章 揽月山庄	(55)
第 七 章 杀手阿郎	(64)
第 八 章 木盒的秘密	(75)
第 九 章 计划之外	(85)
第 十 章 孟婆的茶	(94)
第十一章 谁为情伤.....	(106)
第十二章 战马.....	(115)
第十三章 等待.....	(129)
第十四章 苦难.....	(142)
第十五章 没有想到的.....	(157)
第十六章 幕后黑手.....	(171)
第十七章 陷阱.....	(190)
第十八章 谁是我.....	(205)
第十九章 铸刀.....	(219)

第 二 十 章	不愿意的事.....	(238)
第二十一章	一个人的价值.....	(255)
第二十二章	害你没商量.....	(265)
第二十三章	无须理由.....	(277)
第二十四章	大是大非的问题.....	(296)
第二十五章	毒药和蜂蜜.....	(311)
第二十六章	来客.....	(322)
第二十七章	谁敢杀我.....	(335)
第二十八章	信任.....	(345)
第二十九章	解决仇恨的方法.....	(355)
第 三 十 章	致命一击.....	(366)
尾 声		(378)

楔 子

茅屋。

巨松。

叶繁如盖的松下，一青袍老者背手而立，他的身边站着一提刀的少年。

二人默默地注视着越走越远的身影，直到再也看不到什么，少年才开口道：“爷爷，您与那位扶桑浪人说的都是真的？”

“是真的！”那老者轻轻叹了口气，“他们国家中的刀法、忍术和空手道，的确是从中土传去的。他不是也说过，在一些资料中看到刀法的记载，才远渡重洋来此求证的么？”

少年眨眨眼睛：“现在江湖之中，怎的没见有人使用此种诡异莫测的刀法？”

“因为，这种简洁有效的刀法，早已经失传了。”

“这样的刀法怎能失传呢？”

“你不必大惊小怪的！那种刀法曾经在大唐军队中出现又从大唐军队中消失，没有流传下来，也不足为奇！”

少年沉默了，许久才道：“那样的刀法怎会在军队出现，又怎会从军队中消失？我越来越明白了。”

老者长长叹息：“当年，还是在大唐时期，发生了一次长达八年的动乱，又称‘安史之乱’。唐朝军队中流行此种刀法，却不幸都战死了。只有一人活下来，驾船渡海到了扶桑，那刀法才保存了下来。与他一同渡海的还有两个人，一个使用双枪，另一个赤手空拳。”

“他们为何要渡海？”

老者听那少年如此一问，不由长出一口气：“他们是被逼无奈才渡海的，不然此刀法又怎会在中原失传？”

“那人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江湖中已不记得他叫什么名字了，只有一段关于老刀的传说！”

“是不是‘不惑先生’也记录下那个传说？”

“是！”

“那么，为何称老刀呢？”

老者笑了起来，将一本《江湖春秋史》递给那少年：“‘江湖平凡人传奇’之页中，有关于此传说的详细记录，你自己看吧！”

少年依言打开，翻到“江湖平凡人传奇”之页，只见上面写着：“老刀”！

亘古而久远，与天地同存称为“老”。

而刀，只是一种把物体一分为二的工具。

“老刀”，则是一种无法超越的可以分割一切的致命工具。

世上没有绝对的事物。

永恒可以变为瞬间；

瞬间，也可以成为永恒。

老刀，

是一种极限之外的，

可以把永恒切成瞬间，

再把瞬间定格为永恒的

极限武器！

第一章 边塞祠堂

唐肃宗乾元元年冬。

郭子仪收复长安和洛阳等地，旋即，郭子仪和李元弼、王思礼等九节度使乘胜追击，以二千兵力在邺郡包围了安庆绪叛军，破敌指日可待。然而，唐肃宗只信任宦官，不信任将官，诸军不设统帅，只派宦官鱼朝恩为观军容宣慰处置使。九节度使不相统属各自为政，又兼粮食不足，士气低落，两军相持到次年春天。史思明自魏州率援军至，唐军遂在邺城大败。在唐军全面溃败之际，郭子仪以朔方军断河阳桥，战马万匹，惟存三千；甲仗十万，遗弃殆尽。

消息传至长安，士民惊骇，纷纷收拾细软散奔山谷。留守崔圆、河南尹苏震等官吏南奔襄邓，诸节度使各统归本镇。散兵游勇所过之处烧、杀、抢、掠，官吏已不能控制，使本已处在水深火热之中的人们，更是雪上加霜，苦不堪言。

桃林塞。灵宝县至潼关之间的一处关隘。

夕阳西下，西风、古道、瘦马，断肠人在天涯。

站在桃林塞上顺古道观望，但见荒草丛生，枯骨遍野，折戟断矛锈色斑斑随处可见，让人平添无限感慨。

一少年书生牵着一头黑马慢慢走来，看到了那块写有“桃林塞”三字的石碑，站立良久，系好缰绳，又慢慢顺甬道登到塞上。血红的夕阳照在他神色凝重的脸上，看得出他内心深处的痛苦和难平的心潮。

一阵马铃声隐隐随风飘来，他才自沉思中醒过神来。顺声音

望去，只见三匹战马在夕阳里缓缓而来。

一匹黑马在前，两马在后。前面一骑上坐着一名三十多岁的军汉，浓眉阔目，一脸风霜之色，却掩饰不住内在的强悍威严，一身破旧的军衣缀着补丁，一卷马革是他唯一的行李。他的背上背着一柄军刀，腰际也挂着一柄军刀，两柄刀鞘呈乌黑色。紧跟在他身后的两骑，左首是一名须发灰白的老军，坐在马背上的身子略显佝偻，看上去约有七十左右。右首是一名剽悍的年轻军汉，一身军服破烂不堪，马背上却挂着两支长枪。

三人三骑缓缓来到桃林塞下，当先那人带住马，四下打量着这里的一切，也看到了那少年书生。

少年书生看到了这三人，也看到了那汉子眼中所流露出的极为复杂的神色。对于散兵游勇他一路行来见得太多，也看到过那些散兵打家劫舍如虎似狼的样子，每一次，他都是绕着行走，视而不见，大军初败人心惶怖，谁也无法控制，更何况他一小小书生，又能对孔武有力的军汉如何？

正在感叹之际，他看到那军汉跳下战马，缓缓跪在地上，神色凝重地自怀中取出一方手帕，另一只手抓起一把土包起来，小心翼翼地放入怀中。他这是做什么？此举引起书生的兴趣，看着那个人眼中的痛苦之色，又看到那人缓缓趴到地上，用一只耳朵贴着大地，微闭着眼睛似乎在专心聆听，又似睡觉一般安静、祥和。从他呼出的鼻息吹起的尘土中，却不难看出此刻他的内心深处却是一丝儿也不平静。

良久，那人才缓缓站起身来，转身对另外两骑道：“天色已晚，我们再走不远就住下！”说话的声音低沉而略显沙哑，却透着一股不可抗拒的力量。虽然像是在商量，却更像是在下命令。那少年吃惊的同时，听到一老一少两军汉应道：“是！张爷！”

三人三骑越过桃林塞，越走越远。斜阳沉了，暮色笼罩着大地，远处响起几声凄厉、悠长的狼嚎声。那少年脸色变了，急忙下了桃林塞，骑上马向回走去。

桃林庄，是一座很大很大的村庄，东西十余条街和数不清的小巷。可现在，却败落得空无一人，就连一扇完整的门窗都没有，到处是残墙断垣和焚烧后的痕迹。连续几年的战争，这处在边塞要地的偌大的村子竟然空无一人，村中人是流落他乡？还是在那场血战中葬身火海？

少年一边想一边牵着马缓缓前行，准备找一处能避风的地方过夜。可转了半天，居然没找到一间能住的房子，正在困惑之际，忽然记起桃林庄的那座祠堂是最完整的，不禁笑了起来，遂牵着马寻去。

桃林祠堂，五间正房，高大巍峨，里面供着桃林庄死去的人们，少年曾进去过，里面供着的人太多，数不清有多少。与其他祠堂不同的是，这里面每一座牌位是以一户的形式设立的。上写某某户八口之灵位，某某户五口之灵位，他粗略地算了一下，大概有数千人之多，也就是说，这整个桃林庄的人极有可能都死了。

也许，还有幸存者，是他们替那些死了的人设立的长生牌位。

少年几乎肯定，一定有流落他乡的人。转过巷角，他就看到祠堂前燃起一堆篝火，那三名军汉正围坐在火堆前，每人手里都拿着一块黑褐色的东西在啃咬着，却不说话。少年走过去，向那中年军汉深施一礼：“小可打扰了，可否烤一下火？”他知道此人姓张，一老一少两军汉都称他为“张爷”。

那人面无表情，继续啃着手中的东西，却微微点了一下头。

那老军汉急忙站起身，请那少年坐下，又递给他一块黑黑的东西：“吃点吧！这是肉干！”少年点点头，接过称谢。转身到马背上解下一个特大的水囊，重新回到篝火边坐下。“小可姓崔，名起龙，正在四处游学，对于左氏桃林塞心仪已久，早就想到此观看一番，谁知……”他说到这里，忽然叹口气，不再说下去。

左氏桃林塞，曾发生过多少悲壮惨烈的战争？四五年前，大

将哥舒翰曾在这里被胡贼安禄山击败，二十余万人片甲未归。仅跌入黄河淹死的，就有数万人之多。那时，狼烟四起，角鼓连天，到处是死尸，血流成河，是何等的惨烈！但现在，除了累累白骨和不散的冤魂之外，这里完全成了饿狼、狐狸的出没之地，没有了战乱，没有了练兵的喊杀声，也没有了点兵的号令声。

“崔公子一定收获颇多吧？”那老年军汉问了一句。

崔起龙摇头叹息：“国家动荡不安，安贼、史贼猖獗，民不聊生，此次游学结束，小可就号令新丰少年游侠，团结御侮，救国家于存亡已到迫在眉睫之时。”说完，将手中的水囊放在地上，又道：“与三位萍水相逢，也是有缘，小可请三位共饮一杯如何？”一边拨开水囊上的塞子。霎时，一股浓郁的酒香弥漫开来。

被称做“张爷”的汉子抬起头来，乌黑的眸子里闪动着光芒：“素闻新丰少年游侠，豪气干云，义薄云天，想不到对国家的存亡如此挂心，小小年纪就有此志，令张某佩服！”接过水囊，深深闻了一下，然后，转到嘴边。

那二十多岁的军汉一见，忙道：“张爷，您真的开始喝酒？”

“是！”张爷应了一声，“今天，是张某第一次喝酒，也是解甲归田后第一次喝酒，其他的不必多说！”说完，重新举起酒囊，遥向祠堂一举，然后凑到嘴边喝了一大口。

崔起龙叹了口气：“张爷，您正在壮年，还能朝廷征战，为保卫国家而战，为何要解甲归田？”

那被称做“长枪”的青年闻听火了，吼了一声：“崔公子，不要与我们讲保家卫国的大道理，我李长枪懒得去听。如果你愿意和我们共住一夜，就不要再提其他，再提你就滚！”

崔起龙脸色变了，正要发作，只听那张爷插言道：“长枪，崔公子年少，对于战争了解得太少，根本不了解什么是战争。这不能怪他。话再说回来，我大唐天下如果个个都如崔公子有这样报效国家的志愿，安、史两贼又怎么可能杀入中原，又怎么可能多出数不尽的孤魂野鬼？崔公子能有此心，应该感到高兴才是！”

李长枪重重喘了一口粗气，不再言语。只听张爷又道：“新丰少年游侠儿，个个骁勇善战，马上马下都是军营最为出色的战士，可很多时候，并不实用。长枪，两军对垒时，你能杀进杀出十余个来回，若与崔公子相比却未必能赢。崔公子单打独斗一定很精通，而在战场上却支持不到一炷香的时间，这就是区别！这也是你不知道什么是战争的真正原因。”

崔起龙沉默了片刻，却不得不承认张爷的话是对的，战事吃紧，数万人混战在一起，谁能保证会遇到什么情况？一想到这，不由得把目光移向白发苍苍的老者，论气力他又怎么可能在战场上厮杀格斗？老者看到他的表情，似是知道他的困惑，便笑了笑：“崔公子不必惊奇，老汉姓王，叫长命。跟随张爷多年，大小战争数百个，至今活得好好的，就是因为命长的缘故。”听完王长命的话，崔起龙笑了起来，伸手从怀里取出一只角杯，斟满酒，向祠堂遥施一礼，缓缓泼到地下，然后捧起酒囊喝了一大口。

张爷看着他的一举一动，脸上毫无表情，眼神中却流露出欣喜的光芒。他不由得有些喜欢起这少年来。他说话的语气和积极救国之心，与自己当年何等相似！又见他对亡者的恭敬态度，心里的喜欢又增添了一分：“崔公子，可与桃林庄上的人有旧？”他问。

崔起龙摇摇头，神色感伤地叹了口气：“这些人都是为国家为朝廷而死的，把鲜血洒在了大唐的国土上，都是崔某尊敬的人。此次游学，很想看看这里，这左氏桃林塞。如果不是哥舒翰无能与失职，也许这些人就不会死，大唐也不会损失那么多的国土。也就不会有千千万万的子民流离失所，忍饥挨饿！”

“那你的意思是说，数日前河阳兵败，是因为郭子仪和李元弼的无能与失职？战马万匹，甲仗十万遗弃殆尽，是因为郭子仪不会领兵作战？”张爷说完这句话时，神色大变，脸上浮起难以捉摸的神色。

崔起龙点点头：“难道张爷不这样认为？”

沉默良久，张爷才将目光从他的脸上移开，移到跳动不止的火焰上：“张某对于那场战争，可以用四个字来概括：无话可说！”

那时，哥舒翰战败，而崔起龙尚且年少，对于那场惊天地泣鬼神的兵败，可以说一点也不知道，所知道的只是道听途说，其父亲也常常提起大将哥舒翰，他曾说，如果不是潼关失守，大唐至今仍是稳如泰山。作为一名将领，带领二十余万人与胡贼作战，轻易地被击败，二十余万人片甲未归，只能说明其无能与失职。

他身在桃林塞上，看到四处俱是断戟折矛，对于五年前那场鏖战更是神往，刚想再说些什么，却看到李长枪和王长命拼命向他暗示，不让他再说下去。

他不是一个很笨的人，当然看得出二人焦急的神色。难道这张爷曾参加过那场战事？还是与大将哥舒翰一样是一名将领？可是，看上去却不像，为何王、李二人都不想提起当年发生在此地的惨败？

篝火跳动不止，木柴燃烧发出的“噼啪”声在寂静的春夜传出很远。远处，狼嚎声此起彼伏，渐渐接近了废弃的村庄。王长命侧耳听了听：“张爷，它们来了，一共十八匹还有一个人。”

一个人？一个什么样的人？崔起龙惶恐地四下观望。

张爷慢慢喝了口酒：“崔公子算不算江湖中人？”

这句话把崔起龙问愣了，迟疑片刻才道：“崔某可算做半个江湖人！”

半个江湖人？这是什么意思？崔起龙见三人的神色不由得笑了起来。他对于江湖的了解，毕竟缘于少年的心性，好奇罢了。也曾跟一位剑客学过剑术，他的父亲手下也有不少江湖豪客，常听他们谈起江湖上的事、江湖中的人。可以说完全了解江湖，却从没有踏入江湖，其中的原因是不能与这三位军汉讲的。